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KANTONS HOLDINGS LIMITED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年內」或「報告期」)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本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比較數字)乃摘錄自已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的二零二四年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3, 4	667,091	609,872
提供服務成本	6	<u>(343,369)</u>	<u>(351,549)</u>
毛利		323,722	258,32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982	80,611
分銷成本		(18,631)	(17,841)
行政費用	6	<u>(132,065)</u>	<u>(134,169)</u>
經營溢利		174,008	186,924
融資收入		259,652	237,262
融資開支		(1,700)	(1,082)
應佔下列公司業績：			
— 合資公司		695,960	798,346
— 聯營公司		<u>159,072</u>	<u>179,34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86,992	1,400,796
所得稅開支	7	<u>(109,592)</u>	<u>(102,310)</u>
本年度溢利		<u>1,177,400</u>	<u>1,298,486</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77,396	1,298,612
非控制性權益		<u>4</u>	<u>(126)</u>
本年度溢利		<u>1,177,400</u>	<u>1,298,48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以每股港仙列示)：	8	<u><u>47.36</u></u>	<u><u>52.23</u></u>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1,177,400</u>	<u>1,298,48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獲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貨幣換算時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5,854)	(31,637)
— 合資公司	(143,244)	(31,108)
— 聯營公司	(17,035)	(17,770)
	<u>(196,133)</u>	<u>(80,515)</u>
現金流量對沖		
— 合資公司	38,105	(21,183)
— 一間聯營公司	4,642	367
	<u>42,747</u>	<u>(20,81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零稅項	<u>(153,386)</u>	<u>(101,331)</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24,014</u>	<u>1,197,155</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24,010	1,197,281
非控制性權益	4	(126)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24,014</u>	<u>1,197,155</u>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7,286	1,396,683
使用權資產	62,427	74,527
投資物業	14,862	16,100
無形資產	965	1,337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6,852,681	6,712,37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34,993	1,075,260
	<u>9,173,214</u>	<u>9,276,280</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9,173,214</u>	<u>9,276,280</u>
流動資產		
存貨	2,887	3,47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79,715	922,11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6,355,558	3,987,9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7,573	1,837,352
	<u>7,125,733</u>	<u>6,750,943</u>
流動資產總值		
	<u>7,125,733</u>	<u>6,750,943</u>
總資產		
	<u>16,298,947</u>	<u>16,027,223</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8,616	248,616
儲備	15,668,642	15,266,172
	<u>15,917,258</u>	<u>15,514,78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5,917,258	15,514,788
非控制性權益	1,947	1,943
	<u>15,919,205</u>	<u>15,516,731</u>
總權益		
	<u>15,919,205</u>	<u>15,516,731</u>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920	195,248
政府補貼		45,472	49,707
租賃負債		29,555	36,869
		<u>211,947</u>	<u>281,82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211,947	281,82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45,904	181,442
應付所得稅		14,317	40,006
租賃負債		7,574	7,220
		<u>167,795</u>	<u>228,668</u>
流動負債總額		167,795	228,668
總負債		379,742	510,492
總權益及負債		16,298,947	16,027,223
流動資產淨值		6,957,938	6,522,2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131,152	15,798,555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其註冊辦公室地址及主要營業地址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34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原油碼頭服務。本集團的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主要從事經營原油及石油產品碼頭及其附屬設施、提供物流服務包括倉儲、運輸及碼頭服務。

除非另有說明，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此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中石化冠德國際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中石化集團**」)。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為本公司的中間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上海及香港的證券交易所上市。中國石化編製可供公眾閱覽之合併財務報表。

2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但摘自該等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2.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就當前會計期間之該等財務報表頒佈的如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供應商財務安排

採納上述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編製或呈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2.2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直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準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及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發展包括如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號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於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為止，其認為採納該等發展不太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業務系列(產品及服務)劃分之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照符合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用於資源配置及評估表現之內部資料匯報之方式，確認兩個須報告分部，即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以及船舶租賃及運輸服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整合標準之所有經營分部由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確認，並整合至本集團之須報告分部。

- 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此分部提供原油運輸、卸貨、儲存及其他油輪碼頭服務。目前，本集團於此分部之業務(包括通過其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歐洲及中東進行。
- 船舶租賃及運輸服務：此分部為提供船舶租賃服務作液化天然氣運輸。目前，本集團於此分部之業務乃主要通過其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於中國、澳洲及巴布亞新幾內亞進行。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控各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並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投資物業、來自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應收股息、分類為使用權資產之於香港之物業、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租賃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決定根據所屬分部呈列分部資產、分部負債、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業績。

收入及開支乃參照該等分部產生之收入及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而產生者，分配至各須報告分部。

用於須報告分部溢利之計量為「分部業績」。分部業績包括該等分部產生之經營溢利及該等分部直接應佔融資開支。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融資收入、未分配折舊以及其他企業開支或收入等不專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不計入分部業績。

除取得有關分部業績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利息收入、折舊以及各分部之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之分部資料。

就本集團須報告分部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所提供用於已完結年度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油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667,091	–	667,091
分部間之收入	–	–	–
外部客戶之收入	<u>667,091</u>	<u>–</u>	<u>667,091</u>
分部業績			
– 附屬公司	269,125	–	269,125
– 合資公司	594,026	101,934	695,960
– 聯營公司	<u>141,467</u>	<u>17,605</u>	<u>159,072</u>
	1,004,618	119,539	1,124,157
其他未分配企業收入淨額			<u>162,83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86,992
所得稅開支			<u>(109,592)</u>
本年度之溢利			<u>1,177,40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油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項目			
融資收入	3,979	–	3,979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441)	–	(137,441)
– 使用權資產	(9,114)	–	(9,114)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90,509	–	90,5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附註5)	<u>(7,456)</u>	<u>–</u>	<u>(7,45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油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 附屬公司	1,452,973	—	1,452,973
— 合資公司	5,328,287	1,524,394	6,852,681
— 聯營公司	847,346	87,647	934,993
	<u>7,628,606</u>	<u>1,612,041</u>	<u>9,240,647</u>
未分配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7,573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6,355,558
— 其他應收款項			88,383
— 投資物業			14,862
— 使用權資產			
• 於香港之物業			9,22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30
— 無形資產			965
			<u>7,058,300</u>
總資產			<u><u>16,298,947</u></u>
分部負債	<u>147,666</u>	—	<u>147,666</u>
未分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			85,576
— 應付所得稅			135
— 租賃負債			9,445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920
			<u>232,076</u>
總負債			<u><u>379,742</u></u>

(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油碼頭 及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 及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609,872	—	609,872
分部間之收入	—	—	—
外部客戶之收入	<u>609,872</u>	<u>—</u>	<u>609,872</u>
分部業績			
— 附屬公司	214,603	—	214,603
— 合資公司	731,374	66,972	798,346
— 聯營公司	<u>167,301</u>	<u>12,045</u>	<u>179,346</u>
其他未分配企業收入淨額	1,113,278	79,017	<u>1,192,295</u> <u>208,50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00,796
所得稅開支			<u>(102,310)</u>
本年度之溢利			<u>1,298,486</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油碼頭 及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 及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項目			
融資收入	2,708	—	2,70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225)	—	(132,225)
— 使用權資產	(5,734)	—	(5,734)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04,751	—	104,75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回	2	—	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u>(474)</u>	<u>—</u>	<u>(474)</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油碼頭 及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 及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 附屬公司	1,558,196	—	1,558,196
— 合資公司	5,290,711	1,421,662	6,712,373
— 聯營公司	999,813	75,447	1,075,260
	<u>7,848,720</u>	<u>1,497,109</u>	<u>9,345,829</u>
未分配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7,352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3,987,998
— 其他應收款項			114,483
— 投資物業			16,100
— 使用權資產			
• 於香港之物業			14,023
— 來自一間合資公司之應收股息			709,05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6
— 無形資產			1,337
			<u>6,681,394</u>
總資產			<u><u>16,027,223</u></u>
分部負債	<u>215,181</u>	<u>—</u>	<u>215,181</u>
未分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			85,317
— 應付所得稅			723
— 租賃負債			14,023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5,248
			<u>295,311</u>
總負債			<u><u>510,492</u></u>

(b) 按地區劃分之資料分析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及總資產的地區資料的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劃分。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國	6,099,700	6,284,352
香港	1,638,380	1,529,123
歐洲	793,515	860,990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641,175	601,322
其他地區	444	49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9,173,214</u>	<u>9,276,280</u>

總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國	6,579,139	7,331,996
香港	8,279,693	7,226,016
歐洲	793,515	860,990
印尼	4,981	6,406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641,175	601,322
其他地區	444	493
總資產	<u>16,298,947</u>	<u>16,027,223</u>

(c) 主要客戶

就分部報告的披露而言，於二零二四年與中石化集團分公司及附屬公司(包括中國石化(廣州分公司)及中國石化燃料油銷售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所產生的提供原油碼頭及倉儲服務的收入約為592,9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48,366,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9%(二零二三年：90%)。

4 收入

按主要服務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之分拆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 提供原油碼頭服務(附註)	<u>504,058</u>	<u>477,920</u>
其他來源收入		
來自客戶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 固定或按指數或費率計算之租賃付款	52,591	63,122
— 並非按指數或費率計算之可變租賃付款	<u>110,442</u>	<u>68,830</u>
	<u>163,033</u>	<u>131,952</u>
	<u>667,091</u>	<u>609,872</u>

附註： 提供原油碼頭服務之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585	2,399
— 政府補貼：		
— 退還增值稅	4,359	11,422
—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3,218	3,262
— 貸款的利息收入來自：		
— 合資公司	51,449	53,130
— 一間聯營公司	2,239	2,484
— 來自一間合資公司管理費收入	<u>4,438</u>	<u>4,207</u>
	<u>68,288</u>	<u>76,904</u>
其他(虧損)/收益：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9,254)	4,18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7,456)	(474)
— 其他	<u>(596)</u>	<u>(5)</u>
	<u>(67,306)</u>	<u>3,707</u>
	<u>982</u>	<u>80,611</u>

6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969	132,436
—投資物業	1,238	1,237
—使用權資產	13,908	14,172
攤銷		
—無形資產	373	15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53,014	149,131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	2,000	2,000
—附屬公司	3,285	3,30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
—非審核服務	—	—
短期租賃開支		
—物業租賃	1,830	1,729

7 所得稅開支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b)	2,502	3,831
—中國企業所得稅	(c)	164,178	77,985
遞延所得稅扣除	(d)	166,680 (57,088)	81,816 20,494
		109,592	102,310

附註：

- (a)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百慕達所得稅。
- (b) 香港利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作出撥備。
- (c) 除附註(d)所述股息預扣稅外，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應課稅收入的法定所得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計提。

- (d)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外資企業在中國賺取的溢利中進行的股息分派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年內，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溢利的相關部分按5%(二零二三年：5%)的稅率計提預扣稅。
- (e)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減應佔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業績)的稅項不同於採用主要適用稅率得出的理論金額，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86,992	1,400,796
減：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695,960)	(798,3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9,072)	(179,346)
	<u>431,960</u>	<u>423,104</u>
按稅務司法權區溢利適用本地稅率計算之稅項	94,149	88,054
毋須課稅收入	(38,105)	(34,570)
不可就稅務目的扣減的支出	16,085	5,129
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稅	39,218	44,74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75	78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886)	(1,129)
其他	(44)	-
	<u>109,592</u>	<u>102,310</u>
所得稅開支	<u>109,592</u>	<u>102,310</u>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盈利(以千港元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177,396</u>	<u>1,298,612</u>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486,160</u>	<u>2,486,16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47.36</u>	<u>52.23</u>

由於當前及過往年度內並不存在任何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 關連方	49,043	88,326
— 其他	18,100	5,550
	<u>67,143</u>	<u>93,876</u>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一間合資公司股息	—	709,055
— 應收利息	85,276	111,262
— 其他	27,296	7,925
	<u>112,572</u>	<u>828,242</u>
	<u><u>179,715</u></u>	<u><u>922,118</u></u>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予30至90日或自發票日期起計一年之信貸期。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67,143	52,356
1至2個月	—	15,199
2至3個月	—	26,321
	<u>67,143</u>	<u>93,876</u>

10 股息

(a) 歸屬本年度而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248,616	248,616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	372,924	372,924
	<u>621,540</u>	<u>621,540</u>

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股息總額為372,924,000港元)，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分派。於報告期末後將予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b) 歸屬上個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及派付而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歸屬上個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及派付之 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12港仙)之末期股息	<u>372,924</u>	<u>298,339</u>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 關連方	—	573
— 其他	12,271	44,843
	<u>12,271</u>	<u>45,416</u>
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其他關連方款項	—	2,968
— 應計費用	133,633	133,058
	<u>133,633</u>	<u>136,026</u>
	<u>145,904</u>	<u>181,442</u>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其他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7,976	18,001
1至3個月	3,736	197
3至12個月	440	514
12個月以上	119	26,704
	<u>12,271</u>	<u>45,416</u>

12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u>8,301</u>	<u>45,308</u>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四年年度現金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25港仙)，扣除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已派發之二零二四年中期現金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10港仙)，二零二四年末期現金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15港仙)將會派發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

暫停股份登記手續

(i) 確定有資格參加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參與投票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召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之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ii) 確定有資格獲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股東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之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倘建議末期股息之決議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股息支票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前後寄出。

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二四年，董事會堅持既定的發展戰略，穩步推進高質量發展，完善公司治理，強化安全風險管控。本集團努力推進拓展核心業務，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市大亞灣華德石化有限公司（「華德石化」）成功接卸首艘石腦油船。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6.67億港元，同比增加約9.38%。由於受到國內油品市場需求下降、部分煉廠客戶降低加工負荷的影響，以致本公司相關投資收益下降，加上本集團匯兌虧損淨額同比增加；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溢利約11.77億港元，同比下跌約9.33%，折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每股47.36港仙。綜合考慮本集團現金流狀況和未來發展的需要，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四年全年每股現金股息25港仙，扣除中期已派發每股現金股息10港仙，建議派發二零二四年末期每股現金股息為15港仙，與上一年保持一致。

於報告期內，華德石化在保持現有業務穩定的同時，努力開拓市場，充分利用現有碼頭富餘能力為第三方客戶提供接卸服務。於報告期內，華德石化完成馬鞭洲碼頭配套設施升級改造建設項目，正式開啟石腦油接卸新業務，為未來提升華德石化企業效益奠定基礎。於報告期內，華德石化共接卸原油油輪109艘，完成原油接卸約1,392萬噸，同比增加約16.49%；輸送原油約1,189萬噸，同比增加約7.80%。華德石化實現收入約6.67億港元，同比增加約9.38%；華德石化分部業績約2.69億港元，同比增加約25.41%。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下屬的湛江港石化碼頭有限責任公司（「湛江港石化」）、青島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青島實華」）、寧波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寧波實華」）、日照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日照實華」）、天津港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天津港實華」）和唐山曹妃甸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曹妃甸實華」）（合稱「國內六家碼頭公司」）面對國際局勢動盪和國內經濟增速放緩疊加帶來的嚴峻市場形勢和生產經營壓力，在提高安全管理水平的基礎上，持續管控各類成本費用，提高原油接卸效率，壓減滯

期費用。二零二四年，由於國內原油需求下降，石化能源消費佔比持續下跌，成品油市場需求下降等因素，導致煉廠生產積極性降低，特別是地方煉廠方面；加上寧波實華安裝油氣回收裝置影響吞吐量，國內六家碼頭公司吞吐量合計約為1.90億噸，同比減少約9.09%；為本公司實現投資收益合計約5.81億港元，同比減少約25.61%。

於報告期內，富查伊拉港區作為調混港的地位日益提升，本公司合資的中東富查伊拉油品倉儲公司（「富查伊拉公司」）加強市場開拓，在確保儲罐出租率100%的基礎上，不斷推高出租費率水平。此外，富查伊拉公司庫區與港口超大油輪（「VLCC」）碼頭連接管網工程已於二零二四年年底正式竣工。該項目建成後，富查伊拉公司成為富查伊拉港區唯一一家同時直接連接30萬噸級VLCC碼頭和20萬噸級碼頭的公司，可為客戶提供更為優質高效的倉儲運作服務。二零二四年，富查伊拉公司為本公司創造投資收益約1.25億港元，同比上升約19.05%。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合資的歐洲Vesta Terminal B.V.（「Vesta」）進一步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儲罐出租率及平均租金水平均得到了提升。另外，由於Vesta出售了愛沙尼亞的公司Vesta Terminal Tallinn（「VTT」），減少了報告期內其帶來的虧損，整體經營業績因而得到提升。二零二四年，Vesta為本公司實現投資收益約2,865萬港元，同比上升137.17%。Vesta高度關注綠色能源轉型趨勢和資產增值，正與潛在客戶探索綠氨接卸和倉儲項目的可行性，同時計劃開工建設比利時的全資附屬公司Vesta Terminal Antwerp（「VTA」）與安特衛普港新建碼頭連接項目，以提高VTA泊位能力。

於報告期內，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出現設備故障的一艘液化天然氣（「LNG」）船舶已經完成修理並重新投入運營，本集團下屬的八艘LNG船穩定運行，共完成103個航次，為本公司實現投資收益約1.20億港元，同比上升約51.28%，主要是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出現故障的LNG船舶已完成修理並重新投入運營。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進一步投資維吉LNG運輸項目建設，預計三艘LNG船舶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二八年開始陸續建成下水。

展望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將呈現複雜多變的特點，新興市場的崛起以及產業結構的深刻變革將為全球經濟帶來新的增長動力，但地緣政治、各國政策的不確定性等難預料因素仍然存在；國內經濟隨著各項政策落地有望繼續保持穩健增長，但潛在的貿易衝突加大了宏觀環境的不確定性。董事會將繼續貫徹高質量發展理念，科學籌畫，努力拓展核心業務，探索業務轉型，積極應對各類風險，為本公司股東持續創造價值。

1. 合併業績

收入、毛利和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為667,09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09,872,000港元)，同比增加約9.38%；毛利約為323,72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58,323,000港元)，同比增加約25.32%；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華德石化吞吐量有所上升，包括利用現有碼頭富餘能力為第三方客戶提供接卸服務，相關收入及毛利同比增加所致，其中，毛利增長較快主要是由於華德石化吞吐量上升以及成本管控所致；經營溢利約為174,00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6,924,000港元)，同比減少約6.91%，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兌換了從下屬公司收取的人民幣分紅至港元／美元，以及賬面美元等外幣敞口導致匯兌虧損淨額同比增加。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約為98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0,611,000港元)，同比減少98.78%；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匯兌虧損淨額同比增加所致。

融資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收入約為259,6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37,262,000港元)，同比增加約9.44%，主要是本集團本年度的定期存款平均結餘同比上升，存款利息收入相應同比增加所致。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業績約為695,9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98,346,000港元)，同比減少約12.82%，主要原因受市場需求減少影響，國內碼頭公司吞吐量同比下降，導致投資收益下降。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約為159,0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9,346,000港元)，同比減少約11.30%，主要是由於本公司下屬的聯營公司湛江港石化吞吐量下降，經營業績有所下滑所致。

除所得稅前溢利和本年度之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1,286,99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00,796,000港元)，同比減少約8.12%；本集團本年度之溢利約為1,177,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98,486,000港元)，同比減少約9.33%，主要是因為歸屬本集團的國內碼頭公司投資收益同比有所下降以及匯兌虧損淨額同比增加所致。

2. 分部資料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有原油碼頭及儲存業務以及船舶租賃及運輸業務兩個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原油碼頭及儲存業務分部收入約為667,09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09,872,000港元)，同比增加約9.38%；原油碼頭及儲存業務分部業績約為1,004,6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13,278,000港元)，同比減少約9.76%。二零二四年，原油碼頭及儲存業務分部方面，由於國內油品市場需求下降，部分煉廠客戶降低加工負荷，國內碼頭公司合計吞吐量受到影響，該分部業績有所下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船舶租賃及運輸業務分部業績約為119,5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9,017,000港元)，同比增加約51.28%。船舶租賃及運輸業務分部方面，本集團LNG船舶運輸基本保持穩定運行，二零二三年年底出現設備故障的一艘LNG船舶已經完成修理，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恢復正常運行，導致二零二四年此分部業績同比增加。

3. 財務狀況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約為62,427,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527,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減少約16.24%，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物業、土地租賃等使用權資產折舊所致。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934,99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5,260,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減少約13.04%，主要是湛江港石化二零二四年對本公司分紅同比增加所致。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179,715,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2,118,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減少約80.51%。該減少主要是二零二三年底本集團應收一間合資公司分紅的款項已經於二零二四年一月結清。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合計約為6,943,131,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25,350,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增加約19.19%，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收到部分下屬公司分紅，以及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負債約為136,92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248,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減少約29.87%。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主要是二零二四年已收取部分下屬國內碼頭公司分紅並已繳納相關分紅所得稅。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負債約為37,129,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89,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減少約15.79%。租賃負債減少主要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租約期內按時支付租金費用所致。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145,904,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442,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減少約19.59%，主要是華德石化的馬鞭洲碼頭配套設施升級改造項目的應付建設的款項按工程進度支付所致。

應付所得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所得稅約為14,317,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6,000港元)，比二零二三年末減少約64.21%，主要是華德石化二零二四年預繳企業所得稅同比增加，以致二零二四年年末應付企業所得稅較二零二三年年末減少。

流動比率、資產負債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約為42.47(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2)；而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約為2.33%(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9%)。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故資本負債比率(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與總權益之比)為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資本管理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致力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股本及借貸。為了保持及調整本集團的資本結構，高級管理層可能會根據本集團經營及投資需要，促使本集團增發新股、調整資本支出計劃、調整投資計劃或調整短期借貸與長期借貸的比例。高級管理層根據流動比率及淨債務對資本比率(租賃負債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以監察資本情況。

高級管理層的策略是根據本集團的營運及投資需要及市場環境變化作出適當調整，並將流動比率及淨債務對資本比率維持在認為合理的範圍內。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對資本比率約為-2.54%。(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對資本比率：-10.39%)

4. 其他重大事項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了本公告已披露的情況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沒有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無授權進行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

匯率風險

本公司通過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分別在中國境內、歐洲和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等地開展石化倉儲、碼頭和物流業務。由於這些公司的經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歐元和美元，本集團收取其宣派的股息亦會隨著人民幣、歐元和美元兌港元匯率的波動，或是把股息作外幣兌換時，可能產生匯兌虧損，對本集團產生一定的匯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作為匯率對沖目的。

除上述之外，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並無承擔其他重大匯率風險。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計息資產，大部分為銀行存款。本集團的現金及存款存放於香港、中國大型金融機構以及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下屬附屬公司。年內，本集團加強資金管理，積極與各往來銀行協商，為資金爭取更高的存款息率。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作為利率對沖目的。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本集團於債務到期時無法履行其財務責任的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性的方法是在正常和受壓的條件下盡可能確保擁有足夠的流動性於債務到期時履行責任，且不會造成不可接受的虧損或令本集團的聲譽受損。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每月編製現金流預算以確保本集團擁有足夠的流動性於債務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如需要，本集團將考慮安排並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磋商，以降低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

關於巴淡項目

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經貿冠德收購了PT. West Point Terminal (「PT. West Point」) 95%股份，並擬通過PT. West Point在印尼投資興建巴淡項目。由於印尼方股東原因，致使項目停滯，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進入仲裁，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贏得仲裁勝訴裁決。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本集團聘請了兩家諮詢機構，分別負責該項目涉及的油品倉儲與碼頭，共同更新編製可行性研究報告，以便為該項目後續決策提供依據。根據可行性研究報告，由於(a)能源轉型對傳統油品倉儲市場遠期的影響；以及(b)來自大新加坡地區的油品倉儲競爭日益激烈等因素，巴淡項目經濟上不可行。因此，董事會決定不再繼續進行巴淡項目。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定，本公司對巴淡項目合資公司在建工程全額計提減值撥備。目前，本公司正在繼續通過參與相關法律程序等可行途徑和方式，力爭最大化實現仲裁勝訴裁決，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合法權益。

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登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以及本公司網站上的有關公告。

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220人。

本公司在員工招聘中秉持多元化和機會平等理念，以盡量確保員工不同性別數量符合本公司發展需要，員工性別具體比例可參閱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僱員報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實物福利，其結構參考不同地區的市場條件、人力資源成本趨勢以及僱員的貢獻(根據其考核)而擬

定。本集團亦會視乎盈利情況和僱員工作表現酌情發放花紅以激勵員工做出更大的貢獻。另外，本集團亦依照當地法律法規為香港地區員工和中國內地員工分別就設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和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組織開展了有關反腐敗法律法規、網絡安全防護管理以及關愛員工心理健康等培訓活動。除上述之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和實施任何長期的獎勵計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到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妥善維護及提升其股東之權益。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各項原則制定企業管治政策，檢討及監察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在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和常規。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於年內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獨立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收益表及合併全面收益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的財務數據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內的數字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故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報告期後事件

除本公告已披露的事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本集團的會計準則及實務、審計、內部監控、風險管控、內部審核及遵守法律和法規等事宜。此外，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做出建議是否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前，已審閱本集團有關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其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薪酬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女士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友嘉博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確認其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現於及年報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並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富良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鍾富良先生(主席)

楊延飛先生

任家軍先生

鄒文智先生

莫正林先生

桑菁華先生(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女士

方 中先生

黃友嘉博士

王沛詩女士

* 僅供識別